#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及银行结构性 存款。
- 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自有资金 (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 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变化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其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层最高使用不超过 18,000 万元自有资金(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短期低风险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操作使用。

##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短期账面自有资金的情况来统筹安排购买理财产品,能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发挥短期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经营目标。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 三、投资风险控制

公司将以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为主,相关理财产品,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变化影响, 其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委托理财专项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效开展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时调整投资规模和策略,严控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等事宜,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为购买理财业务操作管理部门,并及时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产品净值变动情况等,如评估发现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